

升騰會計師事務所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財 務 報 告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財 務 報 告
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會 址：臺中市北屯區松山街79號
電 話：04-2463927

財務報告目錄

項 目	頁次
一、會計師查核報告	1-2
二、資產負債表	3
三、收支餘絀表	4
四、淨值變動表	5
五、現金流量表	6-7
六、財務報表附註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8
(二)通過財務報表之日期及程序	8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8~10
(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0~11
(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1
(六)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11
(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11
(八)其他事項-重分類資訊	11
(九)附屬作業組織之財務資訊	11~12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收支餘絀表、淨值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之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財務報表附註四(六)所述，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財務報表，除收支餘絀表外，其餘財務報表已依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相關規定編製。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商業會計法中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規定、商業會計處理準則暨企業會計準則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或停止營業，或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其他事項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民國一〇六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九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升騰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楊維浩



中華民國108年05月31日

財團法五老基金會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資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負債及淨值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四(一))	\$ 159,218,473	51.02	\$ 93,854,048	47.10	應付票據	\$ 1,688,660	0.54	\$ 5,173,470	2.60
應收票據	1,687,363	0.54	993,692	0.50	應付帳款	44,997,397	14.42	25,683,906	12.88
應收帳款	82,118,245	26.32	81,498,929	40.89	其他流動負債	186,918	0.06	80,059	0.04
預付費用	1,990,731	0.64	944,960	0.47	流動負債合計	46,872,975	15.02	30,937,435	15.52
其他流動資產	5,383,991	1.73	-	-	非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合計	250,398,803	80.25	177,291,629	88.96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三))	1,522,604	0.49	1,355,365	0.68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負債合計	1,522,604	0.49	1,355,365	0.68
基金(附註三(六)及四(四))	37,283,472	11.95	-	-	負債總計	48,395,579	15.51	32,292,800	16.2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三(五)及四(二))	21,412,856	6.86	19,346,652	9.71	淨值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三))	2,937,515	0.94	2,654,745	1.33	永久受限淨值(附註三(七))	30,000,000	9.61	30,000,000	15.05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633,843	19.75	22,001,397	11.04	未受限淨值(附註三(七)及四(五))	233,637,067	74.88	137,000,226	68.75
資產總計	\$ 312,032,646	100.00	\$ 199,293,026	100.00	指定用途淨值	7,283,472	-	4,746,347	-
					累積結餘	128,162,268	-	106,882,627	-
					本期餘絀	98,191,327	-	25,371,252	-
					淨值總計	263,637,067	84.49	167,000,226	83.80
					負債及淨值總計	\$ 312,032,646	100.00	\$ 199,293,026	100.00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



財團法人五老基金會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	\$ 374,536,945	100.00	\$ 269,551,815	100.00
捐款收入	19,663,056	5.25	21,845,571	8.10
社會服務收入	31,852,414	8.50	31,781,866	11.79
專案計畫收入	321,969,058	85.97	214,926,230	79.74
義賣收入	645,325	0.17	636,738	0.24
利息收入	403,847	0.11	357,410	0.13
其他收入	-	-	4,000	-
附屬作業組織收入	3,245	-	-	-
支出	276,345,618	73.78	244,180,563	90.59
用人費用	229,657,449	61.31	201,902,298	74.90
服務費用	8,161,317	2.18	7,644,755	2.84
材料及用品消耗	7,395,097	1.97	7,076,051	2.63
租金費用	3,406,016	0.91	2,402,285	0.89
折舊及攤銷	1,897,055	0.51	1,384,918	0.51
捐贈	-	-	2,000	-
訓練費用	326,318	0.09	532,378	0.20
其他	24,122,008	6.44	23,235,878	8.62
附屬作業組織之支出	1,380,358	0.37	-	-
本期餘絀	98,191,327	26.22	25,371,252	9.41
所得稅費用(或利益)	-	-	-	-
本期稅後餘絀	98,191,327	26.22	25,371,252	9.41
本期其他綜合餘絀	-	-	-	-
本期綜合餘絀(稅後淨額)	\$ 98,191,327	26.22	\$ 25,371,252	9.41

負責人



經理人

執行長游麗裡

主辦會計

會計洪玲英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受限淨值		未受限淨值		淨值其他項目	合計
	永久受限	暫時受限	指定用途淨值	累積結餘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30,000,000	-	\$ 3,191,861	\$ 106,882,627	\$ -	\$ 140,074,488
提列發展基金	-	-	1,554,486	(1,554,486)	-	-
民國106年度本期餘絀	-	-	-	25,371,252	-	25,371,252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30,000,000	-	4,746,347	130,699,393	-	165,445,740
提列發展基金	-	-	2,537,125	(2,537,125)	-	-
民國107年度本期餘絀	-	-	-	98,191,327	-	98,191,327
民國107年12月31日餘額	\$ 30,000,000	-	\$ 7,283,472	\$ 226,353,595	\$ -	\$ 263,637,067

陳欣

負責人

經理人

游麗裡

主辦會計

洪玲英

財團法大老五老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間接法		
本期稅前餘絀	\$ 98,191,327	\$ 25,371,252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216,723	1,384,918
利息收入	(403,847)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812,876	1,384,9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693,671)	436,54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19,316)	(26,916,922)
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1,045,771)	(27,64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383,991)	-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3,120)	(471,000)
代管財產(增加)減少	(167,239)	195
代付款項(增加)減少	(72,411)	72,41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8,025,519)	(26,906,41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484,810)	4,454,081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9,313,491	8,116,010
暫收款項增加(減少)	-	(674,615)
代收款項增加(減少)	92,459	21,144
代收稅款增加(減少)	14,400	(50,700)
應付代管財產增加(減少)	167,239	(19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6,102,779	11,865,72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8,077,260	(15,040,688)
調整項目合計	9,890,136	(13,655,77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08,081,463	11,715,482
收取之利息	403,847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08,485,310	11,715,48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基金(增加)減少	(37,283,472)	-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282,927)	(7,951,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1,566,399)	(7,951,0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接次頁)

(承前頁)

財團法人五老基金會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107年度	106年度
發展基金準備	\$ -	\$ 1,554,486
累積結餘調整	(1,554,486)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54,486)	1,554,48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364,425	5,318,96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93,854,048	88,535,0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59,218,473	\$ 93,854,048

單位:新台幣元

負責人



經理人

執行長游麗裡

主辦會計

會計洪玲英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予註明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沿革及業務範圍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二十二日年成立，會址位於臺中市北屯區松山街79號，最新變更登記日期為一〇八年五月六日，法人登記證字號：108證他字第229號登記簿第26冊第39頁第1161號，登記財產總額為42,500,000元，包括登記基金30,000,000元、土地及房屋12,500,000元。

業務項目：

- (1) 倡導活躍老化，促進高齡者身心健康。
- (2) 落實長期照顧資源之健全發展，提升老人照護品質。
- (3) 推動社區高齡者之文化與休閒活動，以提升其生活品質。
- (4) 研究高齡化社會之需求，及其因應措施，以為政府制定相關政策與法令之參考。
- (5) 辦理長期照顧服務。
- (6) 其他有關推動社會福利之事項。

本基金會於民國107年8月31日開設照顧咖啡館，地址位於台中市北屯區松山街79號1樓，以照顧及提升高齡者之需求，提升高齡者身心健康及其生活品質。

二、會計政策變更之理由及影響

因「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係於108年2月1日始公布實施，本基金會民國107年度之財務報表除收支餘絀表因作業不及尚無法按該準則編製外，其餘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皆已按該準則之相關規定進行調整及編製。

三、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及衡量基礎

(一) 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基金會現金流量表係依照「財團法人法」、「全國性社會福利財團法人會計處理及財務報表編製準則」(下稱「編製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二)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會計基礎係採權責發生基礎。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於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 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供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之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及拆卸、移除之估計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的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折舊係採直線法，並依下列耐用年數計提：建築物，50年；運輸設備，5年；其他固定資產，10年。融資租賃所持有之資產採與自有資產相同之基礎，於其預期耐用年限內提列折舊，若相關租賃期間較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

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檢視，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依會計估計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一部分進行重大重置時，若該重置部分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則該重置成本認列為該項目之帳面金額，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

處分或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以處分價款與帳面金額之差額決定，並列為當期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依法令規定辦理資產重估價時，該未實現重估增值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之未實現重估增值項目，自重估年度翌年起，以重估後帳面金額為基礎計提折舊。其他權益中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資產處分時，轉列為當期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六) 基金

指為特定用途所提撥之資產或受贈資產，因捐贈人限制而需專戶儲存之擴建基金、登記基金或社福基金等。

(七) 淨值

依編製準則規定，淨值分為：

1. 永久受限淨值：指法令或捐贈人所加永久性限制之淨值。
2. 暫時受限淨值：指法令或捐贈人所加暫時性限制之淨值。
3. 未受限淨值：指未受捐贈人所加限制之淨值，包括指定用途淨值及累積結餘(虧損)等；其項目性質及應註明事項如下：

- (1) 指定用途淨值：

指自未受限淨值中，經法令或董事會同意提撥為指定特定用途淨值，支應未來計畫、投資、或有事項、擴充資產等。指定用途淨值，應俟董事會決議後始可列帳。

(2) 累積結餘(虧損)：

指未受限淨值截至本期止，未經指定用途之結餘或未經彌補之虧損等。

4. 淨值其他項目：指造成淨值增減之其他項目。

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 12. 31	106. 12. 31
現金	\$ 357, 974	\$ 278, 974
銀行存款	158, 860, 499	93, 575, 074
合計	<u>\$ 159, 218, 473</u>	<u>\$ 93, 854, 048</u>

上述現金及銀行存款均未提供質押或擔保。

(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期初與期末之原始成本及累計折舊

成 本	107. 12. 31	106. 12. 31
土地	8, 248, 918	8, 248, 918
房屋及建築	4, 251, 082	4, 251, 082
運輸設備	15, 627, 114	15, 467, 114
其他固定資產	3, 766, 342	-
未完工程	356, 585	-
合計	<u>32, 250, 041</u>	<u>27, 967, 114</u>
累 計 折 舊		
房屋及建築	930, 798	847, 443
運輸設備	9, 582, 931	7, 773, 019
其他固定資產	323, 456	-
合計	<u>10, 837, 185</u>	<u>8, 620, 462</u>
固定資產淨額	<u>21, 412, 856</u>	<u>19, 346, 652</u>

2. 期初與期末帳面金額調節：

	107年1月1日餘額	增添	折舊	107年12月31日餘額
土地	8, 248, 918	-	-	8, 248, 918
房屋及建築	3, 403, 639	-	83, 355	3, 320, 284
運輸設備	7, 694, 095	160, 000	1, 809, 912	6, 044, 183
其他固定資產	-	3, 766, 342	323, 456	3, 442, 886
未完工程	-	356, 585	-	356, 585
	106年1月1日餘額	增添	折舊	106年12月31日餘額
土地	8, 248, 918	-	-	8, 248, 918
房屋及建築	3, 486, 994	-	83, 355	3, 403, 639
運輸設備	6, 034, 658	2, 961, 000	1, 301, 563	7, 694, 095
其他固定資產	-	-	-	-
未完工程	-	-	-	-

(三)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7. 12. 31	106. 12. 31
存出保證金	1, 342, 500	1, 299, 380
代管財產(註)	1, 522, 604	1, 355, 365
代付款項	72, 411	-
合 計	2, 937, 515	2, 654, 745

註：係北投老人服務中心截至本年底依據「台北市市有公用建物物業管理作業手冊應付代管財物」規定辦理物業管理維護計畫代管之財產及物品。

因該代管之財物非屬老五老基金會所有，因此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同額認列「應付代管財物\$1, 522, 604」之金額。

(四) 基金

係包括登記基金\$30, 000, 000元及發展基金準備\$7, 283, 472元，全數皆存於銀行之定期存款中保管並無動用。

(五) 指定用途淨值

係董事會決議由每年度之結餘數提撥10% 作為發展基金準備，明細如下：

項 目	金 額
期初餘絀	\$ 4, 746, 347
本年提撥	2, 537, 125
期末餘額	\$ 7, 283, 472

(六) 強調事項

因編製準則係於108年2月1日始公布實施，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民國107年度之收支餘絀表因作業不及尚無法按該準則編製，其餘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淨值變動表、現金流量表，皆已按社福財團法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相關規定進行調整及編製。

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本基金會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未有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六、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本基金會截至民國107年12月31日，未有與關係人之重大交易事項。

七、重大之期後事項：本基金會截至簽證日止，未有重大期後事項。

八、其他事項-重分類資訊

為配合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表達，將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部分項目所對應之統制項目予以重分類，此重分類對財務報表無重大影響。

九、附屬作業組織之財務資訊



附屬作業組織之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附設照顧咖啡館

民國一〇七年及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註	107年度		106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收入		\$ 3,245	100.00	\$ -	-
銷售收入		3,245	100.00	-	-
費用		(1,380,358)	(425.25)	-	-
行政管理支出		(1,380,358)	(425.25)	-	-
用人費用		(178,614)	(27.66)	-	-
折舊及攤銷		(319,668)	(98.48)	-	-
訓練費用		(89,771)	(27.66)	-	-
其他		(792,305)	(244.09)	-	-
本期餘絀		<u>\$ (1,377,113)</u>	<u>424.25</u>	<u>\$ -</u>	<u>-</u>

負責人



經理人

執行長游麗裡

主辦會計

會計洪玲英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086744

號

會員姓名：楊繼德

事務所名稱：升騰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臺中市西區大新街3號

事務所電話：04-23710569

事務所統一編號：45624298

會員證書字號：中市會證字第 265 號


委託人名稱：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委託人統一編號：20388655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財團法人老五老基金會

107 年度（自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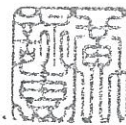
107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 名 式	楊繼德	存 會 印 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6

月

6

日

